

# 电子签名委托书

委托人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

被委托人（招标代理单位）：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46659288071，电话：020-83812782。

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，代理完成花都区花东学校体育馆项目建设工程、花东镇北兴小学京塘分教点教学楼拆建工程项目、花东镇北兴初级中学新建教学楼工程、花东镇北兴初级中学新建体育馆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、花都区炭步镇炭步初级中学改扩建项目、白坭小学改扩建项目、花都区狮岭镇芙蓉初级中学综合大楼、狮岭镇芙蓉初级中学体育馆工程、圆玄小学体育馆工程监理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。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：

1) 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，委托人确认；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。

2) 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，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。

特此委托。

委托人（公章）：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

2023年  月  日

